

宫

入宫为妃
这座怕来

当木当泽◎著

上册

文化艺术出版社
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

字



文化藝術出版社
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当木当泽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宫/当木当泽著. —北京: 文化艺术出版社, 2010. 1
ISBN 978-7-5039-4209-9

I. 宫… II. 当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005197号

宫

- | | |
|------|--|
| 作 者 | 当木当泽 |
| 选题策划 | 肖 瑶 |
| 责任编辑 | 毕 晔 |
| 装帧设计 | 弘文馆·马顾本 |
| 出版发行 | 文化艺术出版社 |
| 地 址 |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1号 100029 |
| 网 址 | www.whyscbs.com |
| 电子邮箱 | whysbooks@263.net |
| 电 话 | (010)64813345 64813346(总编室)
(010)64813384 64813385(发行部) |
| 经 销 | 新华书店 |
| 印 刷 | 北京兆成印刷有限公司 |
| 版 次 | 2010年3月第1版
2010年3月第1次印刷 |
| 开 本 | 850×680毫米 1/16 |
| 印 张 | 28.25 |
| 字 数 | 545千字 |
| 书 号 | ISBN 978-7-5039-4209-9 |
| 定 价 | 50.00元 (全二册) |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印装错误, 随时调换。

目录

CONTENTS

楔子·一

她曾经完全沉浸在计谋得逞的兴奋里。

但现在，她觉得快痛死了！

可是她明白，即便老天给她乐正绯心重活一次的机会，她依然会毫不犹豫地选择这条路……

第一章 恒永之内难逢源·一

她并不介意当个替身，太后将她挑选而来，正当这个替身。她现在拥有的这一切，都是因她的“像”。她要一直“像”下去，直到死亡的那一天。她很清楚，这就是她的人生。这座恒永禁宫，便是她的家，她的战场，亦是她的坟。

第二章 进退皆入掌中局·一二

“这个人情，你要是不要？”云曦唇角微扬，居然对着她笑！他头一回冲她笑，却让她害怕。她以前就看不懂他，现在她更看不懂了。这哪里像是一个皇上说的话，皇上需要向妃嫔讨人情吗？

第三章 紫袍丹陛涌绝哀·二七

“你的话朕已经听厌了。贵妃向林中郎借钱，想不到我宣平朝的贵妃，要向一个外臣讨钱花，是朕亏屈了你了吗？还是你根本贪得无厌？”

她眼瞳紧缩，他知道了！她勾连外枝，借位谋财。在他眼里，她不但出身贱，更是一个贪婪慕金的女人！难怪他要说，还当这个贵妃干什么？外人所看的宠极一时，原来就是她大势已去的先兆了。

第四章 碧展金摇香凌乱·四四

“身后名？贵妃生前名都没有了，还要身后名做什么？”他盯着她已经泛粉的肌肤，继而转到她的面上，看到她眼神都有些涣散了，这才不紧不慢地开口。

“不要了……”这次绯心是真的醉了，是真醉了还是死了，她也不清楚了，整个人一软，便径直软倒下去。

第五章 阴晴不定复往来·六〇

“若能身居高位，何愁没有身后之名？”他接着说着，更像是在怂恿她，去跟一众官妃去抢后位！这不只是像，根本就是。

但皇后之位，不是只向皇上邀宠就可以的。她无出就没资格，难不成要她做那奸佞之妃？

第六章 暖玉湖畔滴血缠·七一

云曦挤着她的手指，让那里莹出一颗血珠。他便这样盯着她看，“时辰正好。”他低叹，有些喑哑，说着，他把自己的手指放到唇边一咬。她吓了一跳，想去阻止已经来不及：“皇……”他一直盯着她的眼，慢慢将自己的中指与她相对，两颗血珠便是如此，凝糅在了一起。

“过来。”他松开她，便往那大石而去，趁着月色，她看到他略抬起手，指尖印于石上，带了他的血，出现一个小小的印迹。

第七章 自以忠心解君心·八五

“臣妾身份低微，哪敢向娘娘讨赏。”华美入话还未说完，常安已经捧了个大锦盒走了过来，径自摆在华美人面前，伸手把盒盖一开，华美人的脸霎时变了颜色！

“远清山倚月庵，自太祖时期罢殉开始，先后有三百四十六名官妃前往奉佛清修。如今妹妹志向清灯，遥问先灵，自是本朝女范，本官绝不会亏了妹妹。”绯心无视华美入一脸青灰，扬声说着。

第八章 原是局中更有局·九九

绯心手腕子都让他攥麻了，此时一直麻了满身。下棋她是手下败将，所以这套路，他比她熟得多。她当然知道瞒不过，但她想过，华美人是最好的目标。难道说，她想错了？

第九章 弹指之间定生死·一一一

“贵妃好谋略，好缜密的心思，好决断！”云曦凝了眼，一连说了三个好，“你既什么事都自作主张，那这事你自己收尾，朕以后也不再管你！”

第十章 高墙难隔亲伦念·一二六

“本官知道你是忠心。”绯心淡淡的，“本官今日卖她这个人情，来日自然要本利皆收！”她家里是经商起家，赔本的买卖她自然是不做。不一定非要让郑奉媛帮着去笼络皇上才算有用！

第十一章 突如狂喜促柔肠·一四一

她激动得有点手颤，身体也跟着有点抖。眼睛蒙了一层雾，声音出来都是七拐八绕的：“真，真，真……”她张了半天口，竟都说不出一个整句来。她激动并不全是因为可以归乡一探，而是随驾幸南，将会给乐正家带来前所未有的荣耀。

第十二章 龙御大驾南行起·一五七

云曦看着她，话里有话：“有些人就是欠治，你不把他往死里逼，他这辈子都明白不过来！”绯心听得小心肝一颤一颤的，他也说过她欠治！马上对左含青有种同病相怜的感觉，伴君如伴虎，一点都不假。

云曦瞧见她似有所悟的样子，补充了一句：“你别再替他说话了啊，不然我连你一起治！”

绯心在心里苦笑，他不正在治吗？他同时治两个都有富余。

第十三章 江都水城有盛名·一七二

绯心偷眼看看四周，虽然这副尊容实在让她蒙羞，但好歹不用让人色迷迷盯着，也算是解了围。她微抬眼看他，他正瞅着她乐，唇角微扬的样子很是动人，他伸手抹了一把她额上的汗：“热吧？”

是很热，他的动作也很暧昧，但此时绯心竟没觉得难以接受，一时间有些愣在他的笑容里。有时觉得，他的笑容也很简单。

第十四章 执手相携平州去·一八五

他要谨小慎微，以固国本，再图霸业，才不枉一世为君！每寸疆土，皆是血汗，每见一分，更明心智。世情百态，每分每毫，于他都是学习。

当然还有一个原因，那就是乐正绯心。当她离开宫廷，官中那一套可谓全然无用。那么她的本性，也将或多或少地体现！

第十五章 碧红相映戏菱丛·二〇〇

她缓过来了，他知道，她不是被逼到尽头无可奈何，这和以前不一样。她是冲过去了！虽然过程于她而言，可能是一场浩劫。这于别人来说不算什么，但对她而言，就是最大的考验，比面临生死关还要重大！

所以这一刹那，她有着惊人的美艳。她那被拘禁二十年的天真烂漫，在这一刹那，破茧成蝶！

楔 子

绯心看着手里的碧玉盏，里面只是冷水。

水是冷的，极清澈，带出碧玉的柔光。

这滴滴的晶莹她从未认真欣赏过，她举凡饮食必要精致无比。便是何种茶配何种杯，也绝不能有半点差错。冰冷的水，她从不喝，但这种寡淡无味，如今也成了奢侈。

蓝袍赤带困熊虎，龙翔凤展翔金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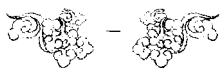
她一生所追求的都是名望，她最喜欢的，就是体面！但现在，一切的名望和体面，她都拱手奉上！谁是不怕死的呢？她抿了唇，笑得苍白却一如既往！这是她自己选的地方，是她的家，她的战场，她的坟！

曾经有多少人在她面前苦苦哀求，曾经有多少人倒在她的精明与算计之下！更有多少诅咒多少谩骂？在这宫里，只有成败，没有是非！

如今，她是被困的熊虎，失了锋锐的刀枪，断了羽翼的雀鸟。但是她依旧要维持着，她最后的体面！

她轻轻晃着杯正待要喝。忽然听得外头一阵忙乱，接着便有急促的脚步声往这边来。她微是一怔，是他啊，他来了！

曾经她进入这里，是因这里可以给她前所未有的体面和荣光。这里是权力的中心，利益的顶点，也是尊荣、是光彩、是名声！她只看到这些，却没注意到



他！当她开始注意的时候，却已经晚了。

就算他要捏碎她的骨头，怒吼或者崩溃，她都没有任何的怨言。就算死得声名狼藉，她也无憾。只是，最怕看到那双漆黑如潭，又让她的心撕痛至极的眼睛！她所辜负的，便是这眼眸之下，千疮百孔的真心！

“你以为朕能领你的情吗？你死了以后，朕就把你散发覆面，草灰掩口，破席裹尸。一路拖回淮南去！再一个两个，照着你们乐正宗谱把他们全斩首曝市！”他是这样说的，说得尖锐刻骨，字字如血。她恍惚听着，疼却不是因他的话或者那掐断骨头的力量。她看到他的眼泪，像是那暖玉湖畔，咬破手指的血滴，让她整个人都开始抽搐起来！

他突然松了她转身就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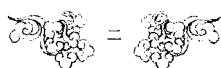
但她几步踉跄过去，伸手去抓他的衣摆，让他一把甩到一边去。她整个人就要扑倒，手足并用向前一扑一把抱住他的腿。生平第一次这样毫不顾忌地飞扑过去，像是抓住那飞扬的羽毛，或者是那一瞬便融而消无的晶莹雪片。

她紧紧地要抱住他，却只是抓住冰冷的地面，她发出尖锐而凄痛的呼喊，两眼是黑的，手上乱扒也没站起来，觉得嘴里腥咸得要命。她拼命在地上抓了两下，嘴里突然叫着：“云曦，求你别去！”说着，口里的血已经溢了出来，眼泪也跟着而落！

她曾经完全沉浸在计谋得逞的兴奋里。

但现在，她觉得快痛死了！

可是她明白，即便老天给她乐正绯心重活一次的机会，她依然会毫不犹豫地选择这条路……



第一章 恒永之内难逢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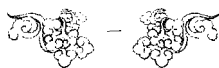
掬慧宫建于高台之上，殿阁高阔。既纳光通透，又阻热隔寒。怀贵妃乐正绯心此时歪在偏殿厢厅里的贵妃椅上，身边跪着一个身着湖绿宫衣的宫女，执着美人槌在轻轻替她捶腿。边上还立着一个二十六七岁的宫女，身着云白色女官的宫衣，手中捧着茶，半低着头向她说着什么。

绯心不时微哼一声，眼眸还带出一丝初起时的微懒，软红纱缕包裹着她的身躯，与身下绒丝锦毯相映，招展出明媚的曲线。

她似睡犹醒，慵懒而闲适，腿部传来的恰到好处的力量让她全身都格外地放松。若非是那微泣的抽噎声不时传进她的耳朵，这个早晨还算是不错。

在她的榻边不远，光洁彩釉的砖地上，还跪着一个女子。看身着装饰，绝非普通宫女，此时她纤细的身体微微抖着，鬓发散乱，环佩半移，双眼红肿，面色青惨，一副梨花带雨的模样。她一直竭力忍着喉间的呜咽，但还是有细碎的声音流淌出来。她眼尾的余光一直在看绯心的表情，当注意到她的眉轻轻蹙起的时候，生生扼住自己的声音，但这让她抖得更厉害起来。

“本宫不愿再见到你，让你自己上报居安，托病外养，已经是本宫对你最大的恩典”！绯心的声音依旧懒懒的，轻描淡写。她有着极为柔媚的五官，略上扬的眼角此时熏上一点点烟蓝，额头绘着蓝金的樱彩，与她的衣衫相配，格外明艳。长发绾出蝶髻，垂下两缕翘尾飞在肩头。髻上是星星点点的碎花单簪，皆是深深



浅浅的蓝与柔粉，与她面上微微的漾红，凑成华丽的媚色，便是此时，她依旧情温生柔，如风脉脉。

她懒洋洋地看着边上的宫女，微扬了下颌。站着的宫女明白其意，微点了下头应着：“娘娘，那奴婢先退下了。”

绯心偏头翻了一下身，将膝微拱了一下吩咐：“这里再重些。”她的声音酥软清淡，半眯了眼看着殿梁下垂落的十彩镏金苏帘。那明晃晃的华光让她的睫毛微抖了一下，力度合宜的捶敲让她又有些昏昏欲睡。她完全视那跪着的女子不存在一般，更让那女子面如死灰。

“娘娘，臣妾知错了……还请娘娘看在，看在臣妾……”她呜咽着说不下去，额间已经泛了血肿，想是磕头磕久了。但她浑然不觉疼痛一般，屈膝伸手，想再靠近绯心一些，却又慑于执槌的宫女一个眼神，生生定住了身。

绯心听了她的话，静了许久，慢悠悠说：“本宫看在你是五嫔之一，给你留些脸面，别扰了本宫的清静，下去！”她轻轻咄了一声，帘珠轻摆，帘外侧立着的一个年轻太监有如得令，屈身而入。太监手肘间的拂尘微荡，板着平平的腔调：“清嫔娘娘，趁着今日天早，您就请吧？”

这声音一出，边上已经一阵窸窣轻响，鬼魅般地贴过来两个小太监，皆是蓝衣宫服，戴着帽，一个手上已经拿了包袱，一个伸手便来摁她。

那女子眼瞳泛红，面上斑驳的残妆让她的表情此时有些狰狞：“乐正绯心，你算什么东西！暴发户的女儿，贱民出身的烂货……”她歇斯底里，变腔走调的声音还未出完，两个小太监已经连搭带扯，让她险些翻了白眼。他们浑然不顾，拖死尸一样将她拽了出去。

领头的年轻太监弯躬着腰：“娘娘，奴才这就去办事了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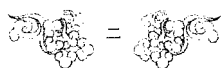
绯心闭目不语。等他慢慢退出去了，她眉头微微舒展，并不以之前所听的话为意。在后宫这里，肯当面骂你，已经算是忠厚了！倒下的不一定是输，站着的，也不见得是赢，所以，她并未有半点快意，也没半分不悦！

三年了，不知不觉，又迎来一个春天。芳草吐碧，柳展樱飞，高阶外石榴出了新芽。此时正是清晨，铜鹤上还蒙着初露。殿外雀儿踏枝清歌，采摘凝露。宫娥个个明肌如雪，笑颜胜花，有条不紊地忙碌，与初日之光交相辉映，格外明媚。而这锦绣之季，正是选秀时节。

三年前，她同样也是自端阳门而入，穿过这厚重而高阔的城洞，进到这座恒永禁宫之内。入宫不久便封为昭华夫人，第二年便晋为三妃之首。如此奇快升位，堪称百年首例。

但她知道，之所以可以升位如此之快，并非是因自己有绝胜之姿，亦不是母凭子贵，更不是家世显赫。而是，她长得与这掬慧宫的前任主人，慧贵妃有六七分相似。

人有相似并不离奇，只是她，不仅长得像，连举止神态，习惯爱好，无一



不像。正是如此像，勾起圣上对慧贵妃戚怀之心，她才能一举扶摇而上，得蒙荣宠。

她并不介意当个替身，太后将她挑选而来，正是当这个替身。她并不爱这蓝粉妖娆，不爱这软红纱质，但现在，她日日都做此妆容。她不喜欢十彩镏金，不喜欢太过耀眼的东西，但现在，她这掬慧宫内，皆是五光十色，触目明艳。因她现在这一切，都是因她的“像”而拥有的。她要一直“像”下去，直到死亡的那一天。她很清楚，这就是她的人生。这座恒永禁宫，便是她的家，她的战场，亦是她的坟。

今帝七岁登基，至今已经十五载，以十一子的身位继承大宝，康太后功不可没。虽然帝非太后亲生，但太后抚养躬亲，母子情深。宣平九年，帝大婚，太后在大婚三个月后撤帘归政，在寿春宫颐养天年。如今，帝亲政已经六载，勤勉俭慎，朝野皆安，与太后更是母慈子孝，为天下之典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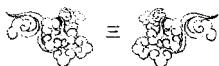
谁说皇家无亲恩，太后正是见宣平帝失妃痛楚，朝思暮想，这才自秀女之中选中绯心，以慧妃为典，严加训练，以安帝心。所以说，绯心的荣华富贵，不仅是皇上给的，更是太后给的。

她并非出身士族，父亲商贾起家，虽然富贵，但身份低下。本朝重农轻商，尤重世族背景。父亲虽然多金，仍为大家所轻。他深知世族重要，为了子孙后世，便于宣平三年捐得一个散职，此后又广散金银，苦心钻攀，才为她争取一个待选之位。所以，这个机会对她格外重要，她所肩负的，不仅是她一个人，而是他们整个乐正家。唯有她身居高位，得蒙圣宠，她的兄弟才有机会入仕以报效朝廷，以正家声。

后宫斗争，古来有之。加上皇后与她，后宫现有名位妃嫔共计二十三人，今年选秀一过，会有更多美女充盈宫房。不过争斗于她并不陌生，她是庶出，娘亲连个二房都没争上，家中兄弟姐妹众多，她自小便在夹缝中生存。她却被大娘视为己出，更得到父亲垂注，其中心酸痛楚唯有自知，连这个参选的机会，她都是苦心争取到的。斗争已经成了她生活的一部分，融进她的血管里，流淌在她每一滴热血里。后宫生活何其无聊，不斗岂不是错负光阴。进宫以来，她一直扮演着慧妃的角色，宛如慧妃重生一般天衣无缝。没有一件是她喜欢的，只有斗，她喜欢！就算不能成为赢家，也绝不能倒下。

她正顾惘神思之间，忽听碎步轻响，珠帘微漾，她知道是刚才出去的绣灵回来了。绣灵在宫中已经待了十三四年，现在是掬慧宫的掌宫宫女。绯心精选出她来，现在绣灵亦是她的心腹之一。宫中之事，事无巨细，绣灵皆有方打听。

绯心微微睁了眸，正看到绣灵巧步轻移，手中已经多了一个金彩璃托盘，上面摆着几本册子。她贴近绯心的身边，没有开口。绯心懒懒一伸腿，一个眼神，捶腿的绣彩会意，收了槌微一个福身，便轻轻向着殿外而去。刚才所发生的事，就像尘埃一样，风一卷便散，半点痕迹也没有，不但在绯心眼中心中没有，连带



她宫里的所有下人眼里心里，也都跟灰尘一样不值得一提。

绣灵将盘子送到她手边：“最上面这本子，都是过了二围的。下头的，是已经刷下去的。”

绯心睨了一下，直接从底下抽出一本来展开看。上面不仅详录了人名，家世背景，甚至因何被淘汰，被何人淘汰都标得清清楚楚。她换了一个舒服的姿势，一点点地看。被刷下去的，也有可能咸鱼翻身，这就需要更详细了解这些女子的背景。

选秀是一档子极繁重的工作，有些家世不好的，可能连籍册都不能上到内充就被刷下去了。但人有八面，八爪游触，指不定哪条须子就碰上边沿。比如她，她的家世根本不能入目，若非太后注意到，把她扒拉出来的话，她也只能灰头土脸地回家。她能被太后注意到，就说明太后看得有多详细。待选过千，初选过后得三百人，能最后进入宫闱只有八十，而最终点封者更是寥寥。但当时籍册刚到，还不及送至内充之时，太后已经点明让她入围。

上次选秀，皇上因慧妃而痛，根本不管，所以太后代掌。但这次，皇上要亲选，皇后相辅，但皇后已经不问后宫之事，太后实在不能放心，又不好当面议，只得悄悄将此任委于她。她心里明白，要论用人，太后有的是方法可以得到消息，但偏让她来做：一是现在太后居寿康宫，每日前来问安络绎不绝，人多言碎，实在不是很妥当；二是太后已经明言不管，放手由帝亲选，再动人查访，实在有伤帝颜。

自小读背记就是绯心的强项，她自知没有过人之慧，所以加倍用心。强锻记忆，百般锤炼，虽然不能过目不忘，但亦能记个七八。她一篇一篇看，不动声色。过了一会子，她慢慢伸手自发上拔了一支单簪，在几个人名下戳点了一番。绣灵自然是明白，躬着身说：“这几个是籍册都未入便下去的，家世可都……”

“太后宫中耳目众多，这点东西她还用得本宫？不过是过本宫一道手，拿本宫当个牌罢了。”绯心低语着，“皇上此次要求亲选，不过是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，以外打外而已。她们的家世可都好得很，外充哪敢除名？不过是，外党跟太后一系相抵而已。”

“既然如此，娘娘何必还兜揽这事？”绣灵小心地说了一声。

“帽子都先给本宫扣上了，本宫不接也得接。”绯心轻笑一下，“反正不揽也得揽，索性替自己揽几个。这几个人让小福子给本宫绘了像送来，指不定哪天能展翅高飞呢！”

“此招好险，太后既然已经自外充便除名，自然是不想让皇上看。若是弄她们进来，岂不是与太后作对？”绣灵低声应着。

“谁说弄她们进来，若是皇上宫外遇上，哪里是本宫的过错？成与不成，皆看她们。不过是让她们记得本宫的恩典便罢了！”绯心说着，将簪子随手递给绣灵。皇上虽然说是亲选，但他政务繁忙，哪有时间将这等琐碎一一记挂心头。



太后不愿意让这些世家大臣之女进宫，自然是怕皇上借此封其父兄，以外打外。太后当初能瞧上她，也是因为她家世实在是提不起来，再怎么封也脱不了商贾的铜臭，完全对太后无害。而她心里也明白，自己家族是完全指望不上的。一味迎合太后虽然安全，但太后年事已高，外连横也很重要。宫中的事，一味心狠手辣没什么用的，最后只能落个妒忌的恶名。她的家族还眼巴巴等着她振声威，坏名声，她才不要！

她静了一下，见绣灵仍是不动，便略扬了眉低语着：“怎么不去？”

“娘娘。”绣灵低声说着，“绣灵多嘴一句，上次娘娘弄那对姐妹来，皇上骂娘娘是……这都一个来月没来掬慧宫了。如果这次再让皇上知道是娘娘安排的，到时真是连太后都一并得罪了去！与其这样，不如娘娘想想，如何讨得皇上回心转意才好？”

绯心慌了一下，月余之前的事她当然记得。他喜欢谁，要哪个是他的事，但她帮着张罗就是错，让皇上沉迷美色，就是佞。但是，她就是不知道要如何讨得他回心转意。她本就是慧妃的替身，竭尽模仿之能事，借着他对慧妃的恩怀之情登上贵妃之位。但恩怀之情早晚是要烟消云散的，后宫佳丽逐艳争芳，即便是再新鲜美丽他都有厌的一日。更何况，还是她这样的冒牌货！

她不求他对她有情，只求有恩便罢了。她现在辅助皇后掌六宫之事，事无巨细皆亲力亲为。力求后宫升平，大家皆大欢喜。她苦读《贤妃传》，自小更是将《女经》《女孝》烂熟于胸。她当然知道礼仪廉耻，况且帮助圣上挑选适合的妃嫔本就是一个贤妃该做的事。但是，她没能换得一个“贤”，却换了一个“佞”字！

以色事人皆不能长久，况且她的“颜色”，也是借了曾经那位的恩典。如今，斯人已逝，恩情不再，他缅怀也够了，凄哀也足了，她还能留在这个位置上，当然是他给了太后面子。但这面子还能给持续多久，根本没人知道。她要巩固这个地位，当然只能走曲线了。

“这次又不是在宫内，皇上去汤原行宫，路上的事哪里能算到本宫头上去了？”绯心摆了摆手，“去吧，小心点便是了。”

“娘娘，皇上往日里去行宫，哪一次不带着娘娘？这次连跟娘娘说一声都没有。皇上总赞宁华夫人舞姿卓绝，我瞧娘娘也不……”

“绣灵，你今天话多了。”绯心半闭了眼睛，舞姿卓绝？慧贵妃生前可不会舞，她的任务是做一个好替身而已。绣灵明白她的意思，便不再多话，静静退下了，召唤绣彩以及一应女官入内服侍。

绯心静静地躺着，没人言语，连帘都不再抖晃了。她初入宫时，皇上盯着她看，那眼中有惊讶，有不敢相信，有回忆，有错愕，盯得她觉得身上穿了洞一般。后来他便常来这里，不常讲话，只是盯着看。看着看着，开始还有好奇，有探寻，似是在找寻个中的不同。她要如何坚持才能做到如此天衣无缝，要完全学

一个人，要让与之最亲密的人都看不出不同，是如何地艰难，但她坚持住了！正是她的坚持，让她可以步步高升，但她高升的同时，他的好奇和探寻也就淡了，眼神也冷漠了！

她心里有准备，这是最正常不过的事。她接下来要做的，不过是如何稳固自己的地位，她可以不受宠，但不能失势。但“势”与“宠”在宫中分不开。

“宠”有很多方式，时间可以让她的颜色乏味，但可以让她的“贤惠”突显，贤惠比美丽更能持久。打从她一入宫，就是准备要拼一个“贤”字。不过，当一个多月前他以尖刻的言语骂过她后。她知道，“贤”字离她越来越远了，但纵是远，她也不能倒下。她若是倒了，她乐正一家的苦心岂不是白费？

她静卧了半晌，忽然觉得太过安静了。静得她有些诧异，不由地微微睁了眼。一眼，便看到一双明黄色绣着蟠龙纹的靴筒。这一眼看去，让她整个人都僵了一下，只觉后背一股冰凉。偌大的偏殿早空无一人，是她神思迷离，完全没听到他是何时进来的。

她亟亟起身，低垂着眼，微整理了一下发髻，便跪倒在铀彩暗青砖上：“臣妾不知皇上驾到，失仪驾前，臣妾有罪。”她的话刚颤微微地说完，已经感觉肩头一紧，一下被来人直接拖挟起来。她垂着头，始终不敢看他，身体却抖将起来。她怕他，这些年，她没怕过什么人。即便是太后，她也有办法周旋其中，但是，她却怕极了他。

“今天是初三，你忘了吗？”一个微沉漠冷的声音，刺得她整个人抖得更剧。初三？今天是初三吗？她实在怕极了这个日子，所以，当她打听到他今天要去行宫的时候，她并没有因他没带她而失望，反而松了一口气。这就说明，她又可以避免过一次了。上一次，是因她将美人送到他的龙床上，被他怒斥之后，他余怒未消，初三便没过来。而这次，他居然都要去行宫了，还要过来再羞辱她一回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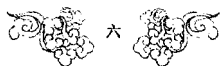
她默不做声，双手却紧紧地攥了起来。她永远无法蓄留长长的指甲，这点与慧妃不同。她不能蓄，蓄了也会折断，折断在她的掌心里，让她鲜血淋漓。

宣平帝楚云曦微狭的眼半眯着，里面蕴了狂风暴雨：“见了朕就如丧考妣，何人教你如此侍君？”

她攥紧了手，半扬着脸，微垂眼眸，挣扎着抖出一个十足的慧妃式的笑容。她的声音细糯低软：“臣妾请皇上……”

他根本不听她说完，就直接将她压倒贵妃椅上，让她再也无法回避他的眼睛。他长了一双极是动人的眼睛，微狭而上扬的眼尾，眼珠极黑，眼瞳很亮，让人看了，觉得里面有碎闪闪的星。

如果他笑起来那就极是媚人，她见过他笑，不过他看她的时候，眼中总是蕴着冰雪，带着怒意。他有修长而挺直的鼻，薄而优美的唇线，即使此时紧紧抿着，也依旧无伤它的美妙姿态。脸型轮廓鲜明，肌肤莹润紧致，只不过，此时泛着青白。他有一头极好的黑发，当他不束冠的时候，那长长的发尾总是飘摇如



飞。即便他不穿这身明黄色的朝服，放在人群里，也极为扎眼。

但这些无法弥补他内里的残忍，冷心冷性，或者这一切只是为她准备的。不管她做得再好，他都看她不顺眼，因为她不配长得像他所喜爱过的女人！他用这种方法一再提醒她：她不过只是一个商贾买官出身的贱民之女，就算她再高雅明艳，就算她饱读圣贤，也只得配一个字：“贱！”

他总是白天临幸她，他对别的妃嫔都不会如此，但偏就要对她如此。她的衣服再好褪，他也要扯。他就是要把她弄得浑身都是伤，满身都是痛，偏偏的，她不能拒绝。因为他是皇上，她是她的主子！是他给她身份地位，他是她的家族扬眉吐气的希望。所以，他怎么作践她，她也只能忍。

裂帛的声音像鞭子一样抽在她的心上，她的干涩让他的进入令她极为疼痛。她除了紧紧攥着身下的绒毛毯就什么都不能做。如果这些疼痛可以换来一个孩子，她也觉得值得。但没有，一直都没有，所以，她还得继续忍下去。

殿内阳光洒满，她紧紧咬着唇，竭力逼迫自己的眼泪不要流淌出来。他亲吻过来，那不是吻，更像是吸血的恶魔，他蛮横撬开她的牙关，弄疼她的舌根。他就用这种方法折磨她，直到他觉得满足为止。

她动一动都觉得疼得慌，根本不知道他是什么时候走的，今天是初三！该死的让她诅咒的，却不能抗拒甚至引以为傲的初三！

偏殿此时一直没有人进来，这是她的规矩，她不能让人看到她的屈辱，绝对不能。她是锦泰宣平朝的贵妃，她是自锦泰开国以来升位最快的贵妃。他们是乐正家族的光荣，而乐正家会因为她的存在，终将成为本朝大族世家之一！

她只要这些，这些就是她想要的全部，为了这些，她什么都能忍！

她躺在椅上休息了一会，挣扎着下地，从厢厅的边柜里拿了一套衣衫。这也是她与前任贵妃唯一不同的地方，她会把衣柜摆在任何殿堂厅里。她勉强穿好衣衫，将破碎的衣服直接扔进香瓮里，然后打散自己的头发，让它们完全披散下来，遮住自己颈上的青青紫紫，这才半扬了微哑的声音唤人。

绣彩第一个进来，对此她和绣灵都心知肚明。但她们从来不问，亦从来不打扰她。不管她在屋里挣扎行动得多么艰难，她们都会静静等她传唤，等她勉强维护好自己的一丝自尊。也正是因此，绯心对她们格外看重。

这宫里的其他人都认为她还是很得宠的，二十三名妃嫔，排下来就快一个月。加上皇上政务繁忙，时常会独宿在启元殿。况且后宫需雨露均沾，才不致斗争太剧，皇上也深谙此道，即便是当下最得宠的宁华夫人，皇上也只是一月去她那里两次而已。而她，自打她入宫，雷打不动，每月初三，皇上必要来掬慧宫。头一年，时常还会来她这里小坐片刻。当然，那时她还算新鲜！

先前只失了一次，便是月余之前她惹得皇上大怒，指着她的鼻子怒斥。此事着实让她大伤颜面，足足在宫内躲了半个月才敢出去，但今天又来了，足以证明她荣宠不衰。

其实抛开过程不谈，皇上每月来此，也算是帮她巩固了地位。她知道，如果完全让皇上厌恶，那她就等于失势。到时不仅地位不保，她还先得数数家里的人头够不够砍。因为一个失宠失势的妃嫔，在宫里些许的小浪就会让她全军倾没。所以这样，刚刚好！这般一想，她的心情又好了起来。

她歪着看绣彩进来，绣彩灵慧，没让别人进来。她向着绣彩懒懒一笑，那样子像足了以前的慧妃。绣彩伸手搀她，看她红肿未退的唇上还带着血痕，微顿了一下，略哑着嗓说：“娘娘，奴才已经着人去备香汤，一会子摆在东暖阁。”

“嗯。”她应了一声，东暖阁，很好。她微叹了一声，忽然说，“把这把椅子扔了，这花纹太俗艳了。”

“是。”绣彩应着，随着这声音，她噙着的泪一下滴到搀着绀心的手上。绀心愣了一下，低声说：“别再让本宫瞧见这个。”眼泪，她都没流，更不许她的奴才为她流。况且，真是没什么可哭的。不就这每月一回吗？忍忍就行了，忍到她有一个孩子，就什么都值得了。

次日，绀心前往寿春宫给太后请安。她今天着艳蓝色缀粉蓝云纹的盘花衫，宽袖长襟，上缀粉蓝，粉金彩晶一百零八颗，钉入花蕊花瓣。内里是斜襟高领的盘丝锦的雾蓝衫，下衬繁花层云大裙。腰间系紫蓝色流苏璃带，丝丝飞展于腰侧两畔。梳了一个双翅环落髻，上缀以名贵蓝宝石镶得的孔雀展屏，另簪了一朵绢纱而制粉蓝色优昙，正在髻尾颈侧，颤颤贴着她的后颈，格外明媚。额间轻点粉蓝三瓣樱，衬托得她的双眼更加动人。

她看着镜中的自己，微微抖出一个慧妃式的微笑。每当看到这样的自己她就格外满意，华美，雍贵而不失别致。明亮又不刺目，好像与她心目中的高大形象又接近了一步。她妆饰完毕，口中含了一颗青榄，酸酸而又清新的味道充盈了她的口腔。她不紧不慢地由着绣灵扶着出去，乘着轻辇前往寿春宫。

寿春宫位于恒永禁宫东南位，四周筑宫墙，处于一个独立宫落群正中，是后宫之中太后、太妃等居住安养之地。寿春宫居中，周围设有一系列辅助建筑。

殿内设有佛堂，太后每日理佛之时不让人打扰。但绀心每日必会早到，然后于前殿一直静静等待，直到太后理佛完毕，由宫女搀扶出来饮茶，再传绀心相见。

太后阮星华今年四十有五，但因保养得宜，看起来不过三十出头。她着常服，掩住她依旧曼妙的身姿，束着简单的发髻，上面也鲜有簪饰。这寿春宫也比绀心的掏慧宫简朴很多，没有太多珍器古玩，倒是有不少盆栽。

她细长的凤眼打绀心头顶飘过，见她跪在地上便轻哼了一声：“起来吧。”

“谢太后，臣妾上回说的九转凤翔盆栽，可巧昨儿家父遣人送到了。”绀心略一回眼，身后绣灵已经捧着一个锦盒递了过来，绀心伸手接了，转而递捧而上，“太后瞧瞧可还合心意？”

阮星华半歪在座上，并不抬眼相看，只是身边的宫女踱来，将盒子接过去，展开来奉向她。她半眯了眼，似是连看一眼的劲头也没有，略挥了一下手，便将

